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晋城执函〔2025〕127号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晋江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03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函

庄烜炜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合理规范城区中心道路占道停车收费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规范收费标准。1.出台管理规定。制定《晋江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，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（最高限价，下浮不限）和市场调节价三种方式管理。**2.细化收费标准。**智慧停车泊位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，按照差别化停车收费原则，制定了分区域、分类别、分时段的停车收费政策，由原两类收费标准调整为三类收费标准。截至目前，100%实施分区

域（类别）、分时段差异化停车收费政策及实现道路停车泊位夜间 21:30 至次日早上 07:30 的免费停车时段。**3.推出优惠服务。**为解决特定群众长期停车需求，全面梳理全市 8698 个智慧停车泊位及路段，区分五类不同路段推出 158 元-478 元不等的“停车月卡”服务活动。今年以来，购买“停车月卡”的用户共计 8106 人次。

二、规范运营管理。**1.统一建设运营。**以公开出让方式将全市 38024 个公共停车泊位特许经营权授予市属国企，实现全市有序建设、统一运营。**2.规范设置标准。**印发《晋江市停车场规范化设置暂行规定》，明确各类智慧停车如何批、怎么建、怎么管，对泊位设置要求、设置形式、标线标识、车辆停放等作出详细规范。**3.建立调整机制。**交警大队会同城管执法部门根据道路交通条件和道路停车需求变化，及时对道路停车泊位进行评估、调整。今年以来，共调整优化智慧停车泊位共计 238 个。

三、强化部门协作。进一步修订联席会议制度、信息共享机制、联合联动执法机制，每月召开一次联席会、组织一次联合执法行动、共享一次数据信息。今年以来，先后召开 7 次调度会议、8 场联合执法行动。

四、加大条例宣传。制作《条例》解读动漫小视频、开设《条例》大讲堂，利用 23 个经营性停车场拉横幅宣传《条例》，公交车车载 LED 滚动播放文明停车宣传标语。进小区、进社区

开展停车条例宣传推广活动 12 次，发放宣传手册 2600 余份。开展年度“文明车场”评选活动，比管理、比服务、比车位周转比率、比群众满意度。发放共享电单车兑换券 5580 份、智慧停车体验券 15000 余张。持续推广“晋情拍”小程序，及时发现上报违停乱停、道路破损、占道经营、私占车位等停车管理问题，通过智慧城管平台派件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处置。

五、推行无感支付系统。启动智慧停车（四期）项目建设，引进智能巡检车、路牙机及高杆视频等先进设备，用户停车后无须扫码，设备可自动采集停车记录信息，实现全程“无感停车”“无感缴费”等功能。目前，已建设 277 个路牙机泊位、237 个高杆视频停车泊位、投入使用 5 辆智能巡检车，全面提升智慧停车泊位周转率，其中五店市、万达等区域周边达 9.5 次/(天/车位)。同时，已与 ETC 停车支付业务服务商达成合作意向，计划在主要区域、停车场和道路交汇处部署 ETC 设备，实现欠费 24 小时内的自动补缴。

六、探索错时共享停车服务。针对中心市区、学校、医院、重点商圈等停车泊位需求大，供需矛盾突出的重点区域，积极引导周边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启动小区规划建设停车泊位“错时共享”，缓解重点区域停车泊位紧张压力。目前，梅龙小区、锦峰小区、阳辉华庭、旧城改造一期等 13 个小区约 7770 位地下室停车位开放临时停车收费服务，外来车辆可按照停车诱导

系统指引，在小区地下室空闲车位“错时共享”停车。

主要领导：丁锦鸿

分管领导：张恒星

经办人员：程似锦

联系电话：18900399930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5年5月19日



抄送：市政府分管领导、市人大代表工委、环城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、
交警大队。
